

##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城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捌亿元人民币。截止目前公司对首城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88,330 万元**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捌亿元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首城公司正在开发汇景湾项目。为解决项目开发资金问题，同意首城公司向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申请开发贷款人民币捌亿元，期限两年，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即年利率 4.75%），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成立，由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双方各占注册资本金 50%）设立的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元整，法定代表人：程丰，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6 号院甲 5 号楼。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等。

截止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6,842,458,550.10 元，负债总额 4,751,877,144.79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858,293,912.09 元，银行贷款总额 883,300,000.00 元，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 -23,328,558.57 元，净资产 2,090,581,405.31 元。

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6,693,045,208.10 元，负债总额 4,579,135,244.22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685,552,011.52 元，银行贷款总额 883,300,000.00 元，营业收入 2,427,234,035.08 元，净利润 382,818,915.64 元，净资产 2,113,909,963.88 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首城公司向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申请开发贷款人民币捌亿元，期限两年，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即年利率 4.75%），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此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借款担保议案，同意首城公司申请捌亿元银行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首城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汇景湾项目开发，且首城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172.95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7.9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六、上网公告附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2、首城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3 日